

翁源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翁 源 县 财 政 局

翁扶办联〔2016〕6号



关于下达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镇扶贫办、财政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扶持老区发展和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15〕164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扶持老区发展和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的通知》（韶财农〔2015〕73 号）精神，现将 2015 年扶贫培训专项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专项资金用于贫困农户种养技术和短期技能培训，并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韶关市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细则〉的通知》（韶财农〔2005〕133 号）的规定实行报账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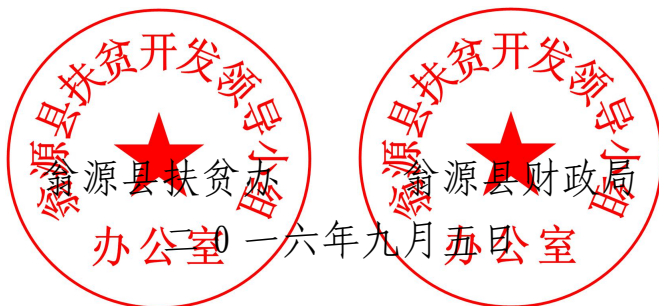
二、各镇财政所、扶贫部门应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如发现有挤占、截留和挪用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此项资金支出范围包括：伙食费、教材费、师酬等，且必须

在 2016 年 10 月 25 日报账完毕。

附件 1: 扶贫培训专项资金安排表（镇）

附件 2: 扶贫培训专项资金安排表（村）



附件 1:

扶贫培训专项资金安排表(镇)

所在镇	培训贫困农户人数 (人次)	补助金额 (万元)	备注
龙仙镇	250	1.3	
坝仔镇	110	0.65	
江尾镇	100	0.6	
官渡镇	100	0.6	
周陂镇	110	0.65	
翁城镇	100	0.6	
新江镇	100	0.6	
铁龙林场	80	0.5	
合计	950	5.5	

附件 2:

扶贫培训专项资金安排表（村）

所在镇	贫困村	帮扶单位	培训贫困农户 人数（人次）	补助金额 （万元）	备注
坝仔镇	半溪村	市人大办、农行韶关分行	30	0.2	
	芙蓉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梅村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群辉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上爱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上洞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珍珠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中洞村	市环保局、中国石化韶关分公司	30	0.2	
官渡镇	官渡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利龙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联盟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龙船村	东莞市厚街镇	40	0.25	
	下榕角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新陂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江尾镇	东鹄村	市委组织部、市地税局	30	0.2	
	连溪村	市纪委、粤北人民医院	30	0.2	
	南塘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葱岭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新生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龙仙镇	桂竹村	市政协机关、市广播电视	30	0.2	
	蓝青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李洞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马古塘村	市交通局、韶州师范学院	30	0.2	
	马山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青山村	东莞市寮步镇	40	0.25	
	青云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群陂村	东莞市长安镇	30	0.2	
	中心村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40	0.25	
翁城镇	富陂村	黄埔海关	40	0.25	
	黄塘村	省委政研室	30	0.2	
	明星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墨岭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胜利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五一村	东莞市厚街镇	40	0.25	
	沾坑村	省发展改革委	30	0.2	
所在镇	贫困村	帮扶单位	培训贫困农户 人数（人次）	补助金额 （万元）	备注
新江镇	东方村	东莞市农业局	40	0.25	
	连心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凉桥村	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大宝山矿	30	0.2	
	新展村	东莞市厚街镇	30	0.2	
	渔溪村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2	
周陂镇	陈村村	省文化厅	30	0.2	
	高二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光明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黄河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阳东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阳西村	东莞市寮步镇	30	0.2	
合计	46		1440	9.5	